

彰化縣體育會游泳委員會參加 115 年全民運動會水中運動種類運動員遴選計畫

壹、依據：115 年全民運動會競賽規程及水中運動種類技術手冊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遴選本縣優秀蹺泳、自由潛水教練、選手組成縣代表隊，參加 115 年全民運動會水中運動種類賽事爭取佳績。

參、賽會日期：

一、蹺泳：

(一) 練習時間：115 年 10 月 12 日（星期一）12 時至 14 時。

(二) 比賽時間：115 年 10 月 13 日（星期二）至 10 月 15 日（星期四），計 3 天。

二、自由潛水：

(一) 練習時間：115 年 10 月 16 日（星期五）12 時至 14 時。

(二) 比賽時間：115 年 10 月 17 日（星期六）至 10 月 18 日（星期日），計 2 天。

三、比賽場地：

(一) 蹺泳：陸軍專科學校游泳池（桃園市中壢區龍東路 750 號）。

(二) 自由潛水：陸軍專科學校游泳池（桃園市中壢區龍東路 750 號）。

肆、遴選資格

一、教練規定：依 115 年全民運動會競賽規程第五條相關規定辦理。

二、戶籍規定：依 115 年全民運動會競賽規程第六條第一款相關規定辦理。

三、年齡規定：

(一) 蹺泳：年滿 12 歲以上（民國 103 年 10 月 13 日【含】以前出生者），未成年之選手，報名時須於「選手保證暨個人資料同意授權書」請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。

(二) 自由潛水：年滿 18 歲以上（民國 97 年 10 月 17 日【含】以前出生者）。

四、註冊：

(一) 依 115 年全民運動會競賽規程總則第九條相關規定辦理。

(二) 報名人數：

1、蹼泳：個人項目每單位每項至多報名 3 人，每人至多報名 3 項。

接力項目每單位限報名 1 隊。

2、自由潛水：各單位每項報名 4 人，每人至多報名 2 項。

伍、遴選標準：預計於 5 月 12 日下午 3 時整在彰化縣立體育場 1 樓會議室辦理遴選作業。

一、蹼泳：欲參加遴選之運動員請攜 113 年 10 月 1 日後至 115 年 05 月 11 日止，所參加之正式賽會成績正本參加遴選。

二、自由潛水：欲參加遴選之運動員請攜 113 年 10 月 1 日後至 115 年 05 月 11 日止，所參加之正式賽會成績正本參加遴選。

三、各項目將依參加遴選人員成績排名擇優報名。若有放棄則以成績依序遞補。例如：正取無法參賽，則由排名第三名選手遞補，第三名棄權由達標且總排名第四名選手遞補，最多遴選到第 4 名，並提報委員會同意遞補人選。

四、若有未達報名人數上限之項目，本委員會有權徵召運動員參賽，不得異議。

五、教練遴選：以最多獲選人數之教練擔任。如正取代表隊教練因故無法參賽，將依遴選賽帶隊教練選手成績依序遞補，並提報委員會同意遞補人選。

陸、附則：若有未竟事宜，將於遴選會議前再行宣達確認。

柒、如有相關疑問可洽彰化縣體育會游泳委員會江總幹事-0921032198